

生命科学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纪要

〔2015〕21

12月31日，党委书记化小峰同志在E416会议室主持召开2015年第21次党政联席会议。纪要如下：

一、推荐2015年度校级先进个人

会议对三系一所一中心及党政综合办公室推荐的12名校级先进个人人选进行了综合评价，经投票表决，决定推荐赵选弟为服务保障类先进个人，姜在民、史玮为教学工作先进个人，刘颖为科研工作先进个人，按程序上报学校审批。

二、讨论2015年度学院津贴分配办法

会议对2015年度学院津贴分配办法（讨论稿）进行了充分研究讨论，形成以下意见提请学院教代会审议。

- 1、学院自筹，学院将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教学科研平台和分析测试平台2015年所有收入16万元作为津贴自筹部分。
- 2、学院教师兼职津贴发放办法。

系（所）、中心主任 1800 元/年，系（所）副主任、教研室、实验室主任及平台主任 1400 元/年；工会委员 1100 元/年，工会部门小组长 700 元/年；学科点点长 900 元/年，秘书 700 元/年；党支部书记 600 元/年。院领导兼任职务的一律不发放，出国人员酌情减发。

3、2015 年人才贡献奖 50 万元（韦革宏教授获批长江学者特聘教授），根据学校规定 60%（30 万元）可以发放津贴，所有在编在岗教职工按照每人 1000 元发放，给予韦革宏教授科研团队（共 7 人）每人奖励 6000 元，其余部分纳入津贴中统筹分配。

4、教学质量津贴的发放严格按照学校政策执行，严禁系室平均分配，学院拟从自主收入经费中配套核拨经费的 50%，按 1:1 的人数指标配套，奖励教学成绩突出的教师。

5、对各系、室、所、中心推荐的校级先进个人，除已推荐上报的 4 人外，其余 8 人学院奖励每人 2000 元。

6、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教学科研平台和分析测试平台收入，继续按照往年的收入的 16% 作为个人奖励，由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教学科研平台和分析测试平台按工作量拿出的发放办法，发放到个人账户。

7、对教职工全年签到情况进行统计，一次不签到扣发 50 元，从业绩津贴中扣除。

8、鉴于李生梅和丁虹茹请病假时间较长（3 个月以上），扣发两人业绩津贴 3000 元/人。扣发丁虹茹的业绩津贴，由普通生物学实验室根据其他人承担的工作量进行分配。扣发李生梅的业

绩津贴，给承担部分党务工作的马佳慧增加 1000 元，剩余部分纳入学院津贴中统筹。

9、设立 2015 年度学院工作特别贡献奖。奖励参加学院青年教师讲课比赛的教师以及为学院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教师。

10、本科教学理论课时津贴和实验课时津贴发放标准问题，经过各系所、各教研室充分讨论后，研究分配办法，其他核拨津贴分配办法按照学校有关规定规定执行。

三、启动 2016 年暑期“海外访学计划”

会议研究决定，着手启动 2016 年暑期“海外访学计划”前期准备工作，先在学生层面摸底调查，拟组织 20 人左右规模，时间为期一个月。

参会：张帆、胡景江、陈鹏、徐海、刘林强

列席：常朝阳、董娟娥、段敏、王瑶、颜霞、王有材

